

收文編號：1060001862

議案編號：10603090710014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209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之課稅資料登錄委外服務費用預算十分之一，檢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60990734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部分新增通過決議第 74 項凍結本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之課稅資料登錄委外服務費用預算十分之一乙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四冊）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均含附件）

新增通過決議第 74 項「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 之課稅資料登錄委外服務費用預算凍結案報告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10 款第 7 項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06 電子處理及運用』內編列『課稅資料登錄作業委外費用 5,470 千元』，係辦理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申報書、綜合所得稅多層次傳銷細項及傳銷人中文檔、營業稅三聯式收銀機統一發票明細表等相關業務，惟上揭各項業務應屬財政部國稅局人員分內工作，然又編列『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38 千元』僱用臨時人員協助辦理上揭業務，工作內容雷同，且業務外包並有洩露稅資、個資風險之虞。鑑於當前政府財政極為困難，避免社會一般民眾觀感不佳，並維公平正義，爰歲出預算第 10 款第 7 項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06 電子處理及運用』內編列『課稅資料登錄外包費用 5,470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凍結項目辦理情形

- (一)本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106 年度歲出預算「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之「課稅資料登錄作業委外服務費用」新臺幣（下同）515 萬元，主要係考量若該局自行辦理資料登錄須增加人力 23 人，及設備租金等約 1,087 萬 3 千元，採委外登錄方式辦理約可節省 572 萬 3 千元，且民間廠商能配合資料項目多寡及作業期程，彈性調整作業人力，充分運用機器設備，減少登錄站工作負荷，簡化內部作業流程，節省經費支出。
- (二)為確保課稅資料外包登錄之安全性，防止洩漏稅資及個資風險，不定期抽核登錄場所安全及收件流程，課稅資料委外登錄作業需求規格書中，訂有安全管理相關規定，明定履約期間廠商應負之權責及資訊安全責任，並要求填寫保密切結書，加強電子檔案作業安全，且建檔程式均有加密機制。

三、預算凍結影響

考量納稅義務人使用紙本申報納稅時，機關須於短期內將整批報稅資料紙本轉換為電子檔匯入稅務系統，資料轉檔作業須具備電腦及系統操作能力，與現有臨時人員協助辦理電子作業資料之核對及整理等業務屬性不同，若凍結本項經費，將衝擊課稅資料建檔時效及品質，影響納稅義務人權益、國家稅收及機關形象。

四、結語

本項預算係為辦理稅捐稽徵業務所需，為免影響業務推動，確有動支之必要性，敬請惠予支持。